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公告

113 年度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應試名單、甄試時間、地點及相關事宜。

一、日期：113 年 3 月 13 日(星期三)，請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健保卡、駕照等雙證件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與考試。

二、甄試時間、地點及注意事項：

考試項目	考試時間	地點
上午預備	10：00~ 10：20	請先至法警室報備由專人引導乘坐電梯
電腦中文輸入	10：30~ 10：50	本院 5 樓電腦教室
下午預備	14：15 ~ 14：25	請先至法警室報備由專人引導乘坐電梯
口試	14：30	本院 3 樓簡報室

三、符合應試資格人員名單及應試編號：詳如附件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電腦中文輸入考試規則：違反規則經監場人員登錄者，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1. 應服從監場人員指導。
2. 身分證正本置於座位右側，照片向上以供查對。
3. 逾時 10 分鐘以上者，不准入場。
4. 行動電話等通訊器材應關機。
5. 各考場之考試開始及結果時間以各考場監人員所按(搖)鈴聲為準。
6. 測驗 2 次，每次 5 分鐘，取輸入速度為高者，及格標準如下，及格以上每多 1 字得 1 分，滿分 100 分。

年齡	字數(字/分)
未滿 30 歲	應達 91 字以上
30-39 歲	應達 81 字以上
40-49 歲	應達 71 字以上
50-59 歲	應達 61 字以上
60 歲以上	應達 51 字以上

(二) 如有疑問，請洽本院人事室陳小姐（電話：037-330083 轉 513）。

(三) 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試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113 年度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
應試人員名單

編號	姓名
01	張○倩
02	鄭○鵬
03	李○鈞